

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鲁安办发〔2021〕6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今年以来全省较大及以上事故追究问责 情况的通报

各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今年以来全省已结案的9起较大及以上事故追究问责情况予以通报（见附件），并提出如下要求。

一、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导致这些事故发生，既有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的问题，更有业务主管部门、监管部门和属地监督管理不到位的原因，给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教训十分深刻。各级各有关部门务必引以为戒、汲取教训，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举一反三，全面分析查找和深刻检视履职尽责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补短板、强弱项，杜绝盲区和漏洞，确保各

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落地。

二、强化事故责任追究。各级各负有事故调查职责的部门要坚持依法依规、从严从细从实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全面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追究有关规定，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的责任。要健全完善事故调查责任追究审查备案制度，对每一起事故调查结论都要认真审核，从严把握，确保实现事故问责全覆盖。要强化事故责任追究问责情况通报，充分发挥事故追究问责警示教育作用。

三、时刻拧紧安全责任链条。当前，我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水上交通、渔业船舶、矿山、工贸等行业领域较大事故多发频发，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全面严格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要求，毫不放松地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切实抓好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不断提升安全治理的精准性和系统性，督促企业增强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主观能动性，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

附件：今年以来较大及以上事故追究问责情况

山东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8日



附件

今年以来较大及以上事故追究问责情况

一、山东五彩龙投资有限公司栖霞市笏山金矿“1·10”重大爆炸事故

事故概况：2021年1月10日，山东五彩龙投资有限公司栖霞市笏山金矿在基建施工过程中，因企业违规存放使用民用爆炸物品和违规动火作业导致回风井发生爆炸，造成11人死亡。

问责情况：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由于企业违规存放使用民用爆炸物品和违规动火作业导致的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依规依纪依法对栖霞市委原书记，二级巡视员姚秀霞追究刑事责任、免职；栖霞市委原副书记、原市长朱涛追究刑事责任、免职；栖霞市公安局西城派出所所长王勇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栖霞市公安局治安大队治安管理科副科长牟海轶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栖霞市公安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王国超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栖霞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政委、治安大队大队长吕学滨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栖霞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刘先科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栖霞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孙云海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栖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运行监测协调办公室负责人范庆芸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栖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齐维强党内严重警

告、政务记大过；栖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永杰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栖霞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运输科负责人、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王忠贤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栖霞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市交通运输执法监察大队大队长林国君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栖霞市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陈向阳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栖霞市西城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尹强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栖霞市西城镇党委书记贺雪刚党内警告；栖霞市委常委、副市长陈隽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栖霞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栖霞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闫升波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栖霞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史大琛党内警告、政务记过；烟台市公安局治安警察支队治安管理大队原副大队长孙永祝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烟台市公安局治安警察支队支队长李海涛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烟台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田力党内警告、政务记过；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于建平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孙树福党内警告、政务记过；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乔玉晶党内警告、政务记过；烟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林阳党内警告；烟台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烟台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赵峰政务警告；烟台市委常委、副市长王中党内警告、政务记过；烟台市委副书记、市长陈飞政务警告；烟台市委书记张术平诫勉谈话。

二、烟台招远曹家洼金矿“2·17”较大火灾事故

事故概况：2021年2月17日，烟台招远市夏甸镇曹家洼金矿3号盲竖井罐道木更换过程中，违规进行切割作业导致发生火灾事故，造成6人死亡。

问责情况：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企业违规动火作业导致的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依规依纪对招远市夏甸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原旭东免职、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招远市夏甸镇党委书记尹志广免职、党内严重警告；招远市应急管理局矿山科负责人王永生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招远市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安全生产监察大队队长王晓东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招远市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杨云亮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招远市应急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李宝通免职、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招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质和矿山资源管理科负责人兰建国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招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成员、直属分局局长考卫启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招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局长侯福江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招远市黄金产业发展促进中心科长任志义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招远市黄金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梁国栋政务记大过；招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徐晓伟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招远市矿业秩序整顿指挥部办公室主任李胜涛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招远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战亮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招远市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副市长张金亮免

职、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招远市委副书记、市长吴有进党内警告、政务记过；招远市委书记贺业增党内警告。

三、枣庄矿业集团新安煤业“5·26”顶板事故

事故概况：2021年5月26日，济宁新安煤矿在3104运输巷外段掘进工作面因巷道顶板支护强度不够，顶部岩石块体失稳滑落，引发顶板大面积垮落，造成3人死亡。

问责情况：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因支护强度不够引发顶板大面积垮落的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依规依纪对新安煤业掘进二区副区长兼工长张安生留党察看、行政留用察看；新安煤业掘进二区主管技术员王存礼党内严重警告、行政降级；新安煤业掘进二区党支部书记贾宁留党察看、行政留用察看；新安煤业掘进二区区长张志超撤销党内职务、行政撤职；新安煤业安监处安监员李国庆行政留用察看；新安煤业生产科科长赵振伟党内严重警告、行政撤职；新安煤业安监处副处长神东方党内严重警告、行政撤职；新安煤业地测科科长邸伟撤销党内职务、行政撤职；新安煤业掘进副总工程师兼设计办主任赵伟撤销党内职务、行政撤职；新安煤业总工程师王冠群免职、党内严重警告、行政降级；新安煤业安监处处长、安全总监谢关友免职、党内严重警告、行政降级；新安煤业党委书记闫业臣免职、党内严重警告；新安煤业党委委员、经理秦鹏远撤销党内职务、行政撤职；枣矿集团地质测量部部长宋忠亮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枣矿集团生产副总工程师、生产技术部部长张培龙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

枣矿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武善元免职、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枣矿集团副总经理、安全总监马勇免职、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枣矿集团财务总监、外部董事张功厚批评教育；枣矿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张延伟通报批评；枣矿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刘孝孔通报批评。

四、国道 339 线宁津县“5·4”较大道路交通事故

事故概况：2021 年 5 月 4 日，宁津县国道 339 线 K164+550 米处一辆鲁 N 牌照重型半挂牵引车与一辆电动三轮车相撞，造成 3 人死亡。

问责情况：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因私人电动三轮车和重型半挂牵引车双方驾驶人违反交通规则导致的较大道路交通事故。依规依纪对宁津县交通局运输道路运输服务股科员李仁军党内警告；宁津县交通局运输道路运输服务股股长苏海林政务警告；宁津县交警大队保店中队代理指导员张玉升政务记过；宁津县保店镇副镇长兼派出所长姜涛政务警告；宁津县公安交警大队副大队长焦海军批评教育；德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津分中心柴胡店公路站负责人李福臣批评教育；德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津分中心副主任王书清谈话提醒。

五、新泰市东莱铁路桥涵“6·4”较大道路交通事故

事故概况：2021 年 6 月 4 日，新泰市一辆中型专项作业车与新泰市东莱铁路 K6+176 桥涵限高防护架板发生碰撞，造成 4 人死亡，2 人受伤。

问责情况：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专项作业车驾驶人违反限高标志通行导致的安全责任事故。依规依纪对新泰市市政工程处城区路灯管理所副所长陈鲁新政务撤职；新泰市市政工程处工会主席、路灯管理所所长王守华党内严重警告、免职；新泰市市政工程处安全科科长李希栋党内严重警告；新泰市市政工程处党总支委员、副主任王洪伟党内警告；新泰市市政工程处原党总支书记、主任王成付诫勉；新泰市城市管理服务中心党委书记、主任王强批评教育；新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程建设与安全管理部门科长齐文波诫勉；新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周振国批评教育；新泰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一中队中队长李斌诫勉；新泰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党总支委员、开发区派出所副所长葛朋批评教育。

六、博兴县山东省盈鑫彩钢有限公司“1·15”较大高处坠落事故

事故概况：2021年1月15日，博兴县店子镇山东省盈鑫彩钢有限公司镀锌车间拆除改建工地，汽车起重机司机使用悬吊平台运送施工作业人员时，吊栏侧翻致使高位作业的5名员工坠落死亡。

问责情况：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因施工队伍违规使用汽车起重机载运人员导致悬吊平台发生倾覆引发的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依规依纪对博兴县店子镇环保办主任、园区办主任耿军留党察看一年；博兴县店子镇建委副主任、城管执法办主

任王丙寅政务记过；博兴县店子镇党委委员、副镇长、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耿春光政务记大过；博兴县店子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徐福中政务记过；博兴县店子镇党委书记郝高东党内严重警告、免职；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监站站长邢晓村政务记大过；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栾洪刚政务记过；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书记、局长相卫华政务记过；博兴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张磊政务警告；滨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海滨批评教育。

七、禹城市富康蛋糕房“2·16”较大火灾事故

事故概况：2021年2月16日，德州市禹城市鬲津社区富康蛋糕店因神龛内酥油斗烛引燃神龛及周围可燃物导致火灾事故，造成7人死亡。

问责情况：经事故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因祭祀用火导致的较大火灾事故。依规依纪对禹城市消防救援大队派驻禹城市公安局车站派出所文员房丽、程东翠诫勉谈话；禹城市消防救援大队长冯川谈话提醒；禹城市消防救援大队初级专业技术职务徐建成谈话提醒；禹城市市中街道办事处安全环保办公室主任谢辉党内警告处分；市中街道原党工委委员王运东诫勉谈话；市中街道人大机关工委副主任王卫利谈话提醒；市中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刘兴华通报批评；市中街道原党委书记王庆杰通报批评；市中街道党委书记李付光谈话提醒；市中街道原党工委副书记窦黎明谈话提醒；原市中街道职工王洪亮因涉嫌违法

犯罪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拟不再处理；禹城市公安局车站派出所民警付广昕党内警告处分；禹城市公安局车站派出所副所长丁峰诫勉谈话；禹城市公安局车站派出所原所长高春峰通报批评；禹城市公安局车站派出所所长聂义斌谈话提醒；禹城市原规划局建设工程管理科科长赵娜党内警告处分；禹城市原规划局局长刘洪宽通报批评；禹城市原规划局副局长刘建平因严重违纪涉嫌犯罪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拟不再处理；禹城市市场监管局党组副书记徐进诫勉谈话；禹城市市中街道原工商所所长赵光民诫勉谈话；禹城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孙伟谈话提醒。

八、鲁岚渔养 69272 船“3·9”较大自沉事故

事故概况：2021年3月9日，日照岚山区岚山头圣岚路居委会一渔船在养殖区进行贻贝收割作业结束返航途中侧翻倾覆，造成4人死亡。

问责情况：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渔业船舶海上无证驾驶超载超员导致的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依规依纪对岚山区岚山头街道圣岚路居委渔业主任黄风春撤销党内职务；岚山区岚山头街道圣岚路居委党委书记兼居委会主任张涛撤销党内职务；岚山区岚山头街道办事处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陈令军鉴于其无党内职务，给予其党内严重警告、政务撤职；岚山区岚山头街道办事处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朱亚兰党内严重警告；岚山区岚山头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孔祥彩免职；岚山区岚山头街道办事处主任滕振华引咎辞去现任职务；岚山区岚山头街道党工委书记侯

升林引咎辞去现任职务；岚山区海洋发展局执法大队渔监船检科负责人吴家军政务警告处分；时任岚山区海洋发展局执法大队长张平利鉴于其无党内职务，给予其党内严重警告、政务撤职；岚山区海洋发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长波自 2020 年 5 月 30 日到支钢办工作，岚山区委组织部统一要求工作与原单位脱钩，鉴于此种情况，建议不再追究责任；时任岚山区海洋发展局党组书记、局长辛华引咎辞去现任职务；岚山区政府副区长王宗志政务警告。

九、德城区宣惠河于庄排污泵站“7·25”较大中毒事故

事故概况：2021 年 7 月 25 日，德州速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名工人在对萱蕙河于庄泵站排污设施进行除锈刷漆等维护作业时，发生中毒溺亡事故，造成 3 人死亡。

问责情况：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是一起因违反有限空间作业规定导致的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依规依纪对德州天衢工业园党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德城区天衢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刘军引咎辞去现任职务；德州天衢工业园党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冯中建免职；德州天衢工业园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德城区天衢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书记刘重阳引咎辞去现任职务；德城区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城镇建设服务中心主任崔伟免职；德城区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焦振东引咎辞去现任职务；德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建军引咎辞去现任职务；德城区委常委、副区长许勇通报批评。

抄报：李干杰书记，周乃翔省长，省政府安委会主任、副主任。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

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8日印发
